



中華佛教百科全書

三



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



中華佛教百科全書

三

中華佛教
百科全書

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

中華佛教百科全書

監 修：釋開證

策 劃：釋傳道

編 輯：中華佛教百科全書編輯委員會

主 編：藍吉富

出 版：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

地址：台南縣永康市勝利街十一巷十號

電話：(06) 2389613

郵撥：帳號 03877373號

戶名：財團法人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

發 行：收藏家藝術有限公司

局版台業字第肆柒貳貳號

印 刷：中華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排版：顯灝實業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黃揚名律師

1994年元月出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ISBN 957 99821-0-4 (一套：精裝十冊)

ISBN 957 99821-3-9 (第三冊：精裝)

大乘要道密集

西藏薩迦派重要密典。相傳為元·八思巴國師傳授、集譯。原祕藏於宮中，民國後發現而予以公開。主要譯自藏文的《道果》。《大乘要道密集》乃全書裝訂後之題箋。書中收〈道果延暉集〉、〈密里幹巴道果卷〉、〈道果語錄金剛句記〉、〈道果逐難記〉、〈道果引上中下三機儀〉等，共八十篇，於無上密乘之四級灌頂修持法要及口訣，詳盡完備。

近人陳健民嘗作〈道果探討〉一文，認為該書為求保密，乃故意將次序顛倒排列。故陳氏為求復原，而將全書各法依一般密宗諸法體系之先後，重新編排，並分該書為理趣及實修兩大部。陳氏此文行世後，頗為台灣地區之藏密行者所稱。然亦有人持相反意見。1992年，法護譯出《道果》後，即在文末附〈大乘要道密集略說〉一文，以評述陳健民之看法。

●附一：陳健民〈事業手印教授抉微〉第九章〈大乘要道密集之錯亂排列〉

《大乘要道密集》為該書裝訂後之題箋，實則該書為譯自藏文《道果》，為薩迦派之重要密典。其中數見《道果》之名，故余所作探討名曰：〈道果探討〉。然此《道果》是否完全，則不得知。應重新再譯。茲將其屬於無上瑜伽圓滿次第之次序分條依次更正如下。先當將該書標明頁數，上册自一頁至一〇三頁，以中頁計，下冊自一頁至一五八頁，序跋皆不計在內。

第一節 道果圓滿次第之更正次序

39)中圍事相觀	上册	八三頁至八五
40)分座略文	上册	八一頁至八三
(上屬初灌)		
41)十六種要儀	上册	四八頁至四九
42)拙火定	上册	三二頁至四一
43)九周拙火	上册	四一頁至四四
44)光明定	上册	四九頁前後
45)夢幻定	上册	五十頁之前面
46)幻身定	上册	五十頁至五二

47)對治禪定劑門	上册	四四頁至四五
48)除定障	上册	四五頁至四八
49)辨死相(三章同題)	上册	八五頁至八七
50)轉相臨終要門	上册	八九頁前後
51)遷識配三根四中有	上册	九三頁至九五
52)遷識所合法	上册	九一頁至九三
53)贖命法	上册	八八頁前後
(上屬二灌)		
54)明點觀	上册	九十頁前後
55)上樂雙運玄義	上册	二四頁至三二
56)摩尼樹法(包括四喜)	下冊	四三頁至七三
57)明印五種姓	上册	九一頁之前面
58)護菩提要門	下冊	一〇三頁前後
(上屬三灌)		
59)四種收心	下冊	一四九頁
60)真心四句	下冊	一五八頁
61)六要記文	上册	九九頁之前後
62)新譯大手印	下冊	一三三頁至四
63)大手印赤引	下冊	一三四至四十一
64)大手印伽陀文	下冊	一四〇至四三
65)大手印纂集心二義類要門	下冊	一五七頁
66)金瓔珞要門	下冊	一五一至五五
67)一訣要門	下冊	一四九頁
68)頓入要門	下冊	一四九頁
69)心印要門	下冊	一五〇頁
70)修習人九法	下冊	一四七頁
71)三法喻	下冊	一四八頁
72)十三法喻	下冊	一四七頁
73)九喻	下冊	一四三頁
74)八鏡	下冊	一四五頁
75)苦樂為道要門	下冊	一百頁之前後
76)十二失道	下冊	一四四頁
77)除損增	下冊	一四四頁
78)九種留難	下冊	一四八頁
79)大印湛定鑒慧覺受	下冊	一四五頁

第二節 五種緣會檢討

薩迦派教授頗以五緣生道自矜。上册六十三頁後至六十七頁後皆彰此理。六十七頁前，頌中云「昔者諸禪德，皆無緣會辭，後由道果興，方有緣生言，然內外緣要，至今無人曉。」拙以爲緣生之詞，佛在般若會中早已宣說；龍樹菩薩又解析之；漢地智者大師以「一切因緣法，我說即是空，亦名爲假名，亦名真實義。」而立三種止觀。下三部《大日經》有十緣生句，皆在薩迦派之前，不可云昔者禪德皆無之。特此依內外深淺而分五層緣會，當係薩迦派自創，此點亦殊可珍。惟是拙見以爲：後一層大似畫蛇添足，有前四層即已足矣。其理由如次：

(1)就空性哲理言，眞如即屬究竟，豈有眞如而不究竟者？就緣起哲理言，六大緣起爲密宗之宇宙觀，眞如緣起爲大乘之宇宙觀。然而眞如緣起，並不如阿賴耶緣起之偏重唯心。密宗以方便爲究竟，故重在六大瑜伽。六大則心物兼賅矣。然眞如在密宗亦包括六大，六大皆眞如，故每以配第四灌之勝義。今經二、三灌之五大緣起，配四灌之眞如緣起，自然究竟矣，此上再有究竟，則爲畫蛇添足矣。

(2)就上册六十三頁文句辨別五緣生會，亦不合密宗法相之體系。外境、固也；內身則必具氣脈明點，三者缺一則不成其爲身也。今以脈屬第三緣會，而以甘露（即明點）屬第四緣會，以藏智風屬第五究竟緣會，似不合理。拙見以爲：外境不列爲外，以壇城及本尊身之外形莊嚴，即生起次第所觀爲外緣會。皮膚以內，肉眼所不能見者，氣脈明點，此屬內緣會。由修雙運法，男以女莊嚴，女以男莊嚴，而行其杵蓮雙運之道，此爲密緣會。雙運爲密宗要法，豈可不包括五緣會中？且本書以界甘露屬第四緣會，而界甘露有單身者，有雙融者，不可專言單身者，而忽視雙融者。又藏智風不得獨稱究竟緣會，蓋在內緣會中即有風，由依空風不二，即成就藏智風，有藏智風而無藏智明點

，則不能成就第三灌四空四喜之定；不能成就此定，則不能成就四灌之勝義眞如。今以第四灌之眞如，稱爲眞如緣會，而以藏智風稱爲究竟緣會，殊爲顛倒，不合正理。

且此等理，只合稱道位之緣生會，不合稱因位之緣生會。因位者，則外境、內身、密精、密密眞如，爲世俗見地耳。今在道位，始可修氣、脈、明點眞如之法，故不得稱之爲因位也。

(3)至若心配五緣會一說，更不合理。前五識配外，六識配內，七識配密，八識配眞如，此部分尙無不合。今若以立第五究竟緣會而另立法界，此與唯識家學理不合，唯識家但承認第八阿賴耶識，即法界，故立阿賴耶緣起，說明法界宇宙之成立，並未建立第九法界識。苟無有第五之究竟緣會，可免此牽強配列也。

(4)六十四頁約四灌配五緣會，預備法不屬四灌之內，故當以瓶灌爲外。五種灌頂物皆在外，五佛冠莊嚴在頂，亦在身外。當以密灌爲內，所依甘露必飲之，則已入體內矣，當以智慧灌頂配密緣會，此正第三灌之道也。第四灌所指示之勝義，即是眞如緣會。今以預備法列入而配外緣會，則佛頭著糞矣；以第三灌配眞如之後，再用第四灌配究竟緣會，是爲狗尾續貂矣。按第三灌偏在四喜，第四灌方可達到四空之最後階段。四灌雖由三灌而生，然不可直以三灌爲眞如也。又第三灌之稱智慧者，就用智慧明妃而言，爲大樂智慧。第四灌頂法身無生無我空性配合空樂不二，方可稱勝義灌頂，即是眞如也。是故密宗根本戒第十四條，不得毀謗女智慧，此所謂智慧，非直言眞如之智，而屬明妃大樂九種姿態也。

(5)六十四頁前三行約解脫道中之增長觀，最後所謂「彼皆無二現智相者，乃究竟緣會」試問現智相者，豈能出密緣會所配之眞如以外耶？是故有上面四種緣會即已足矣，不必別立究竟緣會矣。

(6)本頁四與五兩行，所言究竟觀，幾乎與前言之因位五緣會相同，故本文前二所駁應如拙

見，改爲外境、內身、密精、密密世俗智，而不稱脈、字、眞如、界甘露等（見六十三頁後七行），則不致因位觀與究竟觀相重複矣。依究竟觀之理趣，則當以本尊佛慢明顯，成就堅固，配究竟觀之外緣會；藏智風、脈、明點，成就圓滿、配究竟觀之內緣會；四喜四空、有學無學、雙運成就，配究竟觀之密緣會；大手印明空不二，光明成就，配究竟觀之眞如緣會；則無不圓滿，更不用其他究竟緣會也。

(7)上册八十頁第五行配行事業手印者，明妃爲外，與自身交抱爲內，加持雙運爲密，此固合理。其後所謂上降配眞如，下堅固配究竟，則屬多餘。應作上下四喜四空雙運爲眞如。上降不能到下堅固，則眞如光明必不現起，此正三四灌交接之處。既得俱生智喜，現起勝義光明，則已屬究竟矣。故強分上降下堅，別立究竟緣會，顯然是因理設事，駢枝贅疣可以見矣。拙見不敢苟同。

(8)本頁第七行配金剛波道。彼等之智，乃配究竟緣會，亦屬多餘。蓋意波即是眞如，眞如即是智。若云彼等，乃統言前三，尤乖次第，先三之行波、身波、語波、皆不得稱智，以皆未達到四喜四空之究竟地故。必至意波能安住俱生智空上，方能稱眞如，此眞如即究竟正智。

(9)本頁第十行配禪定近因，亦不可離恐望，配究竟緣會。上文內緣會已配五空行，密緣會已配五如來，豈有如來、空行，尚有恐望。若無之，何以在究竟緣會復配此也。

(10)全頁後面第九、第十二行所言，四灌外緣及其受灌處，分別以初至四灌配化、報、法、眞如四佛，可全然證明拙見四緣會最爲適當。如多一究竟緣會，則以何灌外緣，當在究竟佛處受灌耶？若論《道果》五緣會之主張，則第四灌應在究竟佛處受灌，而不應在眞如佛處受灌也。

(11)六十五頁前，第三四灌，內密二緣會成報身，既犯重複之緣會，而以眞如緣會配法身，究竟緣會配眞如身，前後兩眞如，何以反不能

相配耶？苟以拙見配之，四緣會依次配四身，則不致以內密兩緣會配一身，而以眞如緣會適配眞如身，豈不順理成章耶？

(12)六十五頁前第九、十兩行所謂內緣會中之身轉動，豈不屬風耶？何以藏智風屬究竟緣會耶？所謂密緣會之火要，豈非紅甘露耶？何以界甘露屬眞如緣會耶？又六十五頁後第一行，所謂諸風觀門，何以屬究竟緣會，而不屬內緣會耶？按之常理，內緣會氣、脈、明點（即界甘露），究竟緣會，惟是四灌勝義耳。

(13)六十五頁後第六、七兩行所指七風，皆屬內緣會；心空或心氣不二，方屬究竟緣會。各派圓滿次第都無異議。

(14)總結本問題，五緣會理趣中有三大病：

（甲）多餘病——於四緣會眞如上別添究竟緣會，乃屬多餘。

（乙）錯亂病——風、脈、明點爲內緣會鼎立三要素，各派皆如是說。將脈爲內緣會，界甘露爲眞如緣會，而藏智風爲究竟緣會，三者如拐子馬相連，缺一則不能成爲一緣會。脈即明點所住地，風即明點之運動，明點爲風脈之能依主體，明點之上下爲脈，而上下之行動爲風，拙火即是紅明點，甘露即是白明點，不可以拙火列在密緣會，明點列在眞如緣會，而風列在究竟緣會，且每一緣會必完成其特別之任務，如外緣會之身及壇城，完成其生起次第之任務；內緣會氣、脈、明點，完成其第二灌之任務，並作三灌之基礎；密緣會則完成其第三灌雙運之工夫；眞如緣會則完成大手印勝義光明之任務，然後方可稱爲緣會也。否則如《道果》主張，三事各別成一緣會，而僅完成第二灌內緣會之任務，殊爲錯亂也。

又風、脈、明點三者，依身、語、意配。脈配身，風配語，明點配意。故明點重要在風之上。依生理醫理論，氣能生血、集血、運血，集合多血，方成精蟲。精之地位，在氣之上，豈可以風爲究竟，高於明點耶？若論藏智而言；明點者，依印度祖師白馬麥札解：明者，智慧；點者，精華。故明點亦是藏智。中脈表

法身，亦以其能藏智也。豈獨風能藏智哉？又觀下冊四頁五緣會解析，皆雜有風，則風不可特列在第五究竟緣會中。而下冊十頁〈金剛句記〉所論「甘露引導」、「脈字引導」皆配有十二地境界，可知風脈明點（即《道果》所謂界甘露）同一緣會，可以證明矣。

且風在果位上已成光明，端在能與大手印空性配合。若列究竟緣會，已屬果位，不可再稱風，蓋已與心不二，不可獨稱風矣。

（丙）缺少病——除上二病，尚有缺少病。按所謂五緣會中，缺少雙運之緣會，此屬第三灌，為無上密宗極重要部分，當屬密緣會。如是，大手印第四灌之勝義，屬眞如緣會，又適符合通常之密理矣。今拙見以四緣會包括四灌而不缺少；《道果》以五緣會而缺少第三灌；誰捨誰從，讀者必知所抉擇矣。

最後當補述者：外、內、密三緣會，皆由淺入深之「度量」，而眞如為「性質」而非度量。故拙見平日配列則作外、內、密、密密四層，今稱第四為究竟亦可，不必稱眞如，如是五緣會，可改為外、內、密、究竟，似較合理。

第三節 附錄〈道果探討〉原跋，以見感應

文騰正後，仔細再讀，自信於法於理無不是處。然為慎重起見，曾向本人所依薩迦派之親教各上師，本派印度大成就，傳授本派各法之畢哇巴祖師，即《道果》譯本所書密哩幹巴祖師，本派西藏宗師薩迦本支達殷重祈禱，求其認可，或於定中，或於夢中，示以教訓。是夜，余在夢中，裸體行大馬路上（《道果》之道也），為東方晨曦直射甚暖，見老農正在山中繼續開闢新田，此皆認可之相。其後即此夢中又得金剛大樂長壽法。按：本文曾臚列畢哇巴祖師之《飲空贖命法》，為本集精華所在之一。并謂具二灌四灌之長，蓋指飲空為四灌，吞氣為二灌，觀想為初灌，夢中所授則為三灌雙運之作用，適補足三灌，完成四灌具足之長壽，原集所無，感泣不置。願諸讀者對本文探討，生起淨信，亦可同得妙法，早證道果。

●附二：法護《大乘要道密集略說》（摘錄）

綜上觀之，《大乘要道密集》一書，應非一人、一時、一地所譯成，顯是後人不辨而合訂為一，雖是元代時所譯，然若如書上言大元國師八思巴所集譯者，在歷史年代上說不過去，恐怕是誤解的成分居多，因此書中的各個部分，如〈道果延暉集〉、〈依吉祥上樂輪方便智慧雙運智慧玄義卷〉、〈密哩幹巴上師道果卷〉之前半（以含藏因續記文為界）、後半、〈金剛句記〉、〈道果逐難記〉、〈摩尼樹卷〉等應各自獨立為一單元分別參攷，可能比較合理。此處附帶一提的是，有元一代除譯此書外，關於大手印的譯著，據錢大昕的《補元史藝文志醫類書》中，尚有〈端必瓦成就同生要〉、〈因德囉（因陀羅）菩提手印要道〉、〈大手印無字要〉等各一卷都是道果法集中所攝，惜現湮佚。

略論〈道果探討〉

〈道果探討〉一文中，曾對《大乘要道密集》一書有許多「探討」，然其中不無尚待商榷之處，現就其內容略論之：

首先，對該文使用〈道果探討〉為題是否恰當檢討如下；作者個人認為云：

「稱道果探討而不題大乘要道密集探討者，以此後者之名乃係影印時所題，並非藏文原名，故所影印各頁，從未有題及上名，按金剛乘與大小乘鼎立為三，今又曰大乘，又稱密集，似乎不合，此不當採用者一。

依余所聞於上師者，薩嘉之法，以道果為主，一如黃教之金剛乘道次第廣論然，此其二。又書中前後以道果為題之法典頗有數起，如道果延暉集、密哩幹巴道果卷、道果金剛句記、道果逐難記等，此其三。故定此名。」

對於〈道果探討〉作者的這個理由，我們不表贊同，在前面的〈道果概說〉中，曾經分別介紹過《道果》的定義、內容、所攝法，及《大乘要道密集》的內容歸屬問題等，因此，綜結前文的說明之後，這是能夠很清楚的分別出《道果》與《大乘要道密集》二者之間的差

距。若專就內容而言，《大乘要道密集》中並非全屬《道果》，縱然有包含部分，但也並不完全，我們不能說《華嚴經》的〈淨行品〉等於《華嚴經》，更何況尚有間雜其他教法，這更不可以承認《大乘要道密集》可更稱名為《道果》。爲了區別這二者的差異，避免令人產生混淆誤解，作者的第二、三點理由是不能成立的。至於第一點理由，那是相互認知上的看法，不需加以討論。

另，〈探討〉一文將《大乘要道密集》書中所載諸法，分理趣、實修二部，實修部中又分加行、下三部、雜法、四灌而列，對此分類我們亦以爲不可。

由於此書係多篇法籍相匯而成，並非同一書而故意散亂倒裝，故此種分判，實非恰當，同時這一分類也有訛誤之處，例如：「金剛句（偈）說道時灌儀」被劃入加行法中，這一法本是三續中身方便續五法中最後一項「道位灌頂」，它的順序尚且還在因灌四灌之上，如何能夠劃歸加行法中？

又，二灌所灌法內之辨死相、贖命、轉相臨終要門等，應屬瓶灌臨終之教法，不屬二灌所攝。

又，「六要記文」劃歸四灌所攝一大手印類，此亦不合理，至於道理爲何，詳見金剛句偈內「六教授」一節便知，此處不贅。

又，四層灌頂之分類，在寧瑪派中或可適用，然就薩嘉派而言，因、道二位各有四灌，焉可以一概全，譬如於道果教法之金剛句偈註中「守護之別」一節，涉墮方便、智慧及方智之守護法，應歸第幾層灌頂？抑是再劃入理趣類便可！誠然作者云：「依一般密宗諸法體系之先後而重加排列，以便實修」云云，但密宗素以師承教授次第各各不同爲著，豈能以本派見趣次第支解他派見趣所修，因此吾人對〈探討〉一文之分類，不能苟同。

復次，就其探討「五緣生道」問題一節而論。

〈探討〉一文認爲「五緣生道中『緣生』

一辭，佛在般若會上，早已宣說，龍樹菩薩又彰明之，漢地智者大師以「一切因緣法，我說即是空，亦名爲假名，亦名真實義」。而立三止三觀，下三部大日經有十緣生句，皆在薩嘉派之前，不可云昔者禪德皆無之……」云云。

這個看法，很明顯是對薩嘉派所謂「緣生」所說旨意不了解，其文中所云佛在般若會早已宣說，龍樹菩薩又彰明之，這應是指《般若經》及其發微意趣的《中論》中所辨析之「因緣法」而言，作者復引智者大師以「一切因緣法，我說即是空，亦名爲假名，亦名真實義」。（《中論》〈觀四諦品〉作：「衆因緣生法，我說即是無，亦爲是假名，亦是中道義」），可見作者心中將這個「因緣」法當作「緣生」，此二者之差別稍後再述。

又，作者所提到《大日經》的十緣生句，係出自〈住心品〉：「（摩訶毗盧遮那世尊，告金剛手言：）祕密主！若眞言門修菩薩行諸菩薩，深修觀察十緣生句，當於眞言行通達作證。云何爲十？謂如幻、陽焰、夢、影、乾達婆城、響、水月、浮泡、虛空華、旋火輪……」這所學的十緣生句中之「緣生」，依一行大師所記之《大毗盧遮那成佛經疏》卷三中訓謂「同於中論中所云（因緣生法等等）」，這三個「緣生」都是同一個意思，吉藏撰《中論疏》十（末）中有曰：「緣起者體性可起，待緣而起，故名緣起。」應即指此，這是顯教共通之理。

然則《道果》金剛句偈中所謂之「緣生」則非指此，那是含有特定條件而相和合的意味。

在討論金剛句偈的「緣生」前，先對舊譯「緣生」而拙譯「緣起」之詞，稍作說明。《俱舍論》九曰：「諸支因分，說名緣起，由此緣能起果故；諸因果分，說緣已生，由此皆從緣所生故。」基於此理，就因地而言，稱爲「緣起」，就果地而謂，乃稱「緣生」，這二辭意不盡相同，因爲「五緣起」中的緣起之基爲脈、脈字、界甘露、氣，都是屬因地方面，所

以不能稱「緣生」，故而譯為「緣起」。

至於五緣起中的「緣起」所指為何？現引薩嘉班智達所述金剛句偈註言：其就瑜伽士而言，生禪定之緣起，其亦無定數及次第，相適應緣起須觀待脈、字、甘露、氣，其他如食、行止等，依他緣而主緣起，而「緣起所生」即為瑜伽之一覺受，依脈、氣、菩提和合而生。

這個「緣起」所講的是專指密乘方面而言，特指「身體」及其所相關依存部分，這方面當然是「由道果興，方有緣生言，然內外緣要，至今無人曉。」此二者雖然字面上相同，實質上的意義是失之毫釐、差之千里，不可不辨。

其次，作者曾分別就空性哲理、辨別五緣生會，約心配五緣會、約四灌配五緣會、配事業手印等等方面評判此五緣起，其總結歸納三大病，即多餘病、錯亂病、缺少病，故現以此三病之訛為主，兼略敘其餘差舛如下：

作者以四緣會即滿足，於真如上別添究竟，乃屬多餘，其所持理由，有就空性哲理、緣起哲理、密宗法相體系等。

然依金剛句偈所立五緣起之理，其根本範圍即為針對「一個所依悉淨無過四壇城」而言，謂「所依」是指所依止的身體。「悉淨」是依金剛句偈所云，以聞思、學處、灌頂、禪定等悉得清淨。「無過」是指無有過患退敗之脈、字、界甘露、氣等。「四壇城」即金剛句偈中所闡發的化身身脈壇城、報身脈字壇城（或云字婆伽壇城）、法身菩提心壇城、體性身氣壇城，這也是金剛句偈註（教語朱註）之讚頌文中云「心之所依自身四壇城」一頌所指。

其所論對象既為此所依身，五者各有所表，自不干空性哲理事，既非共通緣起哲理，自不關真如緣起事，四灌等法為所修，五緣起為所攝範圍，原非一灌一緣起之配對，自各安其事，曷能有牽強、蛇足之評！

又，作者以風、脈、明點三者為密緣起中鼎立三要素，不可將脈為密、界甘露為真如、藏智風為究竟。其所持理為脈即明點所住地，

風即明點之運動，明點為風脈能依主體等，又主外緣起之身及壇城，完成其生起次第之任務，內緣起氣脈明點，完成二灌之任務，并作三灌之準備，密緣起則屬三灌工夫，真如緣起則屬大手印等……，此則為其錯亂病。

此亦不合理，蓋作者主觀認為一灌配一緣起，故乃生支離事。

金剛句偈註云：外緣起為迴風轉氣，及景象、夢等外在境相粗略所現，內緣起為心氣集攝於脈字宮殿，密緣起為斷世間道而現出世間身脈等四壇城，真如緣起為初地以上之外，內、真如驗相生現明點、氣、心，究竟緣起為融入四行於十三地證果。

其氣、脈、明點三者，雖為密灌道中行，然所修各有不同，所圓亦各異，成就四壇城轉四身任運各亦不同，非於一灌頂修法中能同圓成，教法各異，此不可謂錯亂。

至於缺雙運之緣會事，雙運主要側重於明點，其降、持、迴、遍、護種種所修，無非如此，所見不同，何漏之有？

若說四正量問題，乃至顯教配屬問題，胥皆須依《道果》的教示，一層一理逐次而釋，非斷章取義，斤斤字辭便可測知，在此作者的認知與《道果》教法意趣迥異，既無共通之處，僅就片面章節討論是沒有意義的，事實俱在，讀者應自行於金剛句偈註中深入，自能明察秋毫，不需在此舞文弄墨！

大乘莊嚴經論（梵Mahāyāna-sūtrālamkāra，藏Theg-pa chen-po mdo-sdehi rgyan shes-bya-ba'i tshig-lehur byas-pa）

十三卷。無著造，波羅頗蜜多羅譯。收在《大正藏》第三十一冊。又稱《大乘莊嚴論》、《大莊嚴論》、《莊嚴論》，或《莊嚴體義論》。瑜伽十支論之一。全書旨在闡釋菩薩所應修習的種種法門。「莊嚴」（alamkāra）一詞，係梵典文學的一種體裁，用以闡揚大乘經本義，故關於本論的題號，陳譯《攝大乘論釋》卷八謂（大正31·211b）：「經義深隱難解

，如實顯了經中正義，故名莊嚴論。論解此經，故得莊嚴名。」《成唯識論述記》卷四（本）謂（大正43・354a）：「應言莊嚴大乘經論，能莊嚴大乘經故；先云大乘莊嚴經論者非也，無有大乘莊嚴經故。」

全論共二十四品，內容主要在論述大乘要義，且在〈成宗品〉中，曾對「大乘非佛說之非難」，提出答辯之論據；在本論核心〈菩提品〉中，更闡述佛身即是智慧圓滿之菩提，法界與衆生一如，一切衆生悉有佛性等理趣。

本論的品名與《瑜伽師地論》〈菩薩地〉中的品目完全一致，故大體可視本論係依〈菩薩地〉而造。雖然如此，但本論與〈菩薩地品〉中所論旨趣，卻迥然不同。亦即本論係依據〈菩薩地〉的思想以發揚大乘的特色，尤應注意的是，本論含有《瑜伽師地論》中所未有的如來藏思想。

本論的譯本，除了漢譯之外，另有藏譯本。藏譯本係頌、釋分離，且僅有二十一品，即合漢譯第一、第二及第十八以至第二十品等五品爲一品。又，本論的梵本，於1898年由法國學者烈維在尼泊爾覓得，並於1907年校訂出版，隨後於1911年譯成法文。其次，日本・長尾雅人依據烈維的版本，發表了《梵文、西藏語譯、漢譯對照索引》（Index to the Mahāyāna-sūtrālamkāra）一書。

至於本論的作者，漢譯本卷首唐・李百藥之序謂（大正31・589c）：「大乘莊嚴論者，無著菩薩纂焉。」《南海寄歸內法傳》卷四以此論爲無著八支之一，謂（大正54・230a）：「此中雖有世親所造，然而功歸無著也。」《開元釋教錄》卷八等亦以之爲無著所造。但是，西藏譯本則謂爲彌勒所造。《成唯識論了義燈》卷一（本）謂「本頌」慈氏菩薩造，「釋」爲天親菩薩造。《成唯識論述記》卷四（本）、《法華經玄贊要集》卷五、《解深密經疏》卷四所說亦同。又，《入大乘論》卷下〈順修諸行品〉謂（大正32・49b）：「如彌勒莊嚴經中說。」並敘述本論第五〈發心品〉至

第十〈菩提品〉的綱要。依以上所述，大抵可知本論的「頌」係彌勒所造，「釋」則爲世親所作。

此外，註釋方面：中文著作中，較受重視的，有慧淨所作的疏十卷；西藏藏經中則有無性及安慧的註。

●附：呂澂《印度佛學源流略講》第五講第四節（摘錄）

《莊嚴經論》的結構很特殊，它採取了《瑜伽師地論》〈菩薩地〉的品名，但議論、解釋完全是依照別的經典編纂的。所謂「莊嚴」，如人的衣飾，當然取材於身外的東西打扮的。所以論的〈菩提品〉也是取材於他經，包括《佛地經》在內來莊嚴的。戒賢、親光的學說，就是依據這一品來推闡的。《莊嚴經論》的漢譯者是波羅頗密多羅，此人或係戒賢的門人，在唐初武德年間，玄奘尚未去印時來我國傳授那（爛陀）寺學說，特別是戒賢的學說。《莊嚴經論》譯出後，當時李百藥曾做過一篇序文，對〈菩提品〉作了提要的解釋。他說：「其菩提一品，最爲微妙，轉八識以成四智，束四智以具三身，詳諸經論所未曾有，可謂聞所未聞，見所未見。」這幾句話，確抓住了這一品的中心，也確是其他經論沒有講過的問題，回答了到達佛地以後唯識是怎樣的情形。所謂「轉八識以成四智」的「四智」，即「圓鏡、平等、妙觀、成事」，這是成佛時才有的。本來，瑜伽行派在實踐上有個特點，它不像別的學派所常講的解脫、涅槃等等，而是講「轉依」。這一說法更把握了實踐的具體的關鍵。「轉依」這一概念，也是根據他們理論「所知依」的「依」來的，「所知依」原是染，把它轉爲淨就是究竟了；原是迷，把它轉爲悟這就解脫了。《莊嚴經論》的轉八識以成四智，也就是轉依達到最後的結果，達到四智的佛地了。所謂「束四智以成三身」的「三身」就是「法身」、「受用身」、「變化身」。這裏不是每一身都有四智，而是四智加法界（四智

爲心法，法界爲四智之境）適當配合，分別構成三身。如「圓鏡」爲「法身」，「平等」爲「受用身」，「妙觀」、「成事」爲「變化身」。兩家對這一點，可說是發揮得詳盡之至。

〔參考資料〕《唯識思想》第二章（《世界佛學名著譯叢》⑥）；宇井伯壽《大乘莊嚴經論研究》、《瑜伽論研究》；《大乘佛典の研究》；長尾雅人《中觀と唯識》第二部；舟橋尚哉《大乘莊嚴經論の研究》。

大乘無相妄執

指大乘學人妄執無相空。出自道綽《安樂集》卷上。一般而言，大乘的正意在於談真俗二諦，其所談雖有深淺之異，但真諦空無相不離俗諦有相，不許偏有偏空，然而不得大乘正意的學人却偏執空無相，以爲一切空空寂寂，完全否定緣起差別之相。如是妄執空無相的結果，墮於所謂惡取空的邪道，撥無、不憚因緣果報，排斥往生淨土的行業，並視之爲取著偏見者所作，且詆毀受持戒律爲無用的閑事業。

《安樂集》卷上提及非議往生淨土者之說云（大正47·8b）：「或有人言，大乘無相勿念彼此，若願生淨土，便是取相，轉增漏縛，何用求之。」以及無視戒律者之說云（大正47·8b）：「世間有人，行大乘無相亦不存彼此，全不護戒相。」

這些因妄執無相而產生的病態現象，潛伏在大乘教義興盛時期，而在隋唐時代，這種病態現象有著顯著增長的跡象，其言行對當時真摯的修道者，不論是在修淨業方面或持戒修善方面，都給與不少的妨害。智顗《淨土十疑論》的第二疑謂（大正47·78a）：「諸法體空，本來無生，平等寂滅，今乃捨此，求彼生西方彌陀淨土，豈不乖理哉。」懷感《釋淨土羣疑論》卷一謂（大正47·35b）：「如是等諸大乘經究竟了教，咸言諸法空寂，何因今日說有西方淨土爲所生之土，衆生爲能生之人，勸人著相起行依不了義經。」智顗《摩訶止觀》卷四之一謂此云：少得空解而起邪見，破毀戒行而不顧。

大乘寶要義論（梵Sūtra-samuccaya，藏Mdo kun-las-bdus-pa）

十卷。宋·法護、惟淨等譯。又作《寶要義論》。收在《大正藏》第三十二冊。

本書係有關大乘教徒實踐法門之經集。漢譯本未署著者名，而藏譯本則署爲龍樹造，然此龍樹究爲大乘初期的龍樹，或後世的同名異人，亦或僅爲附會而已，凡此皆有待研究，但據書中所引經論看來，恐非造《中論》之龍樹所著。

卷首爲歸敬偈，其次敘述人身難得、正法難聞、值佛甚難，若於人生不思惟作利益事，枉渡終生，並引各種經典印證此事。又就信、菩提心、善根不盡、大悲先導、毀法大罪、修行魔事、在家菩薩行、邪行正行、如實涅槃、一乘信解、華嚴十地、正法攝受、如來大威德力、信解書寫功德等問題，一一列出經文。

全書引用經典達七十種，凡百三十二段。其中約有十種經典不存於大藏經中，也有某些經文不見於大藏中之同名經典。又，若與藏譯本互相對照，兩者經文內容有異，引用文數亦稍有不同，且經典名稱也有完全相異者。

大理國梵像卷

古代雲南大理國繪卷。相傳爲張勝溫所繪。略稱「梵像卷」。成於1180年。今藏於台北·故宮博物院。全畫分成三部分，第一部份爲大理利貞皇帝（段智興）率領扈從禮佛圖，長七十二公分；第二部份長達十五公尺，主要描繪諸佛、菩薩、天龍八部等圖像；最後一部份爲十六天竺（印度）國王進貢圖。

此繪卷原爲大理皇家所珍寶，後爲中土人士以重金購得，輾轉而傳至清廷宮內，故卷末附有明清時期宋濂、釋宗泐等人的贊、跋；卷前則附有清高宗的御筆序文。

此繪卷初以摺疊形式畫成，與某些敦煌佛經相類似，摺疊起來即爲長方形一帙，便於裝篋；披覽時逐頁翻遞，仍能連續不斷，十分方便。繪卷之繪畫技巧頗高，全畫中的四百餘位

人物皆恰如其份的被表現出來，如諸佛、菩薩法相莊嚴；維摩大士則面貌清癯、目光炯炯有神、嘴脣微啟，符合故事中多智善辯的傳說。在研究價值上，此繪卷係研究大理國的佛教史、典章制度、服飾、器用的珍貴文獻。

〔參考資料〕 李霖燦《南詔大理國新資料的綜合研究》；李玉珉《梵像卷中幾尊密教觀音之我見》。

大悲心陀羅尼 (梵Mahākāruṇikacitta-dhāraṇī, 藏Thugs-rje-chen-pohi-sems-pahi-gzuñs)

即俗稱之「大悲咒」。為唐宋以來，我國佛教界所盛行的長咒。亦名千手千眼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廣大圓滿陀羅尼、無礙大悲陀羅尼、救苦陀羅尼、延壽陀羅尼、滅惡趣陀羅尼、破惡業障陀羅尼、滿願陀羅尼、隨心自在陀羅尼、速超十地陀羅尼。

依此咒之相關佛典所載，此咒係過去九十九億恆河沙數諸佛所說，觀世音菩薩受之於千光王靜住如來。時觀世音始住初地，一聞此咒，立超第八地，故心生歡喜，發誓弘布，以利樂衆生；觀世音菩薩乃即應願，而身生千手千眼。

大藏經中載有本咒之相關經典為數不少，茲列之如次：

(1)《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一卷，唐·伽梵達磨譯。

(2)《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姥陀羅尼身經》一卷，唐·菩提流志譯。

(3)《千眼千臂觀世音菩薩陀羅尼神呪經》二卷，唐·智通譯。

(4)《千手千眼觀自在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呪本》一卷，唐·金剛智譯。

(5)《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大身呪本》一卷，唐·金剛智譯。

(6)《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大悲心陀羅尼》一卷，唐·不空譯。

(7)《千光眼觀自在菩薩祕密法經》一卷，唐·蘇嚩羅譯。

(8)《金剛頂瑜伽千手千眼觀自在菩薩修行儀

軌經》二卷，唐·不空譯。

(9)《大悲心陀羅尼修行念誦略儀》一卷，唐·不空譯。

(10)《千手觀音造次第法儀軌》一卷，唐·善無畏譯。

此中，依經典之不同，全咒之章句亦有異，如智通譯《千眼千臂觀世音菩薩陀羅尼神呪經》卷上，及菩提流志譯《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姥陀羅尼身經》所載，此咒計九十四句；金剛智譯《千手千眼觀自在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呪本》所載，則為一三〇句；不空譯《金剛頂瑜伽千手千眼觀自在菩薩修行儀軌經》卷下所載則為四十句；伽梵達磨譯《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所載則有八十四句。現代之顯密各宗派所誦持者，即伽梵達磨所譯。茲列其全咒如次：

(1)中文大悲咒

南無 喝囉怛那 哆囉夜耶 南無 阿唎耶 娑盧羯帝 燄鉢囉耶 菩提薩埵婆耶 摩訶薩埵婆耶 摩訶 迦盧尼迦耶 唵 薩皤囉罰曳 數怛那怛寫 南無 悉吉嚩埵 伊蒙阿唎耶 娑盧吉帝 室佛囉楞駄婆 南無 那囉謹墀 醯唎摩訶 皤哆沙咩 薩婆阿他 豆輸朋 阿逝孕 薩婆薩哆 那摩婆薩哆 那摩婆伽 摩罰特豆 怛姪他 唵 阿婆盧醯 盧迦帝 迦羅帝 夷醯唎 摩訶菩提薩埵 薩婆薩婆 摩囉摩囉 摩醯摩醯 唎駄孕 俱盧俱盧 羯蒙 度盧度盧 罰闍耶帝 摩訶罰闍耶帝 陀囉陀囉 地唎尼 室佛囉耶 遮囉遮囉 麼麼 罰摩囉 穆帝隸 伊醯伊醯 室那室那 阿囉嚩 佛囉舍利 罰沙罰嚩 佛囉舍耶 呼盧呼盧摩囉 呼盧呼盧醯利 娑囉娑囉 悉唎悉唎 蘇嚩蘇嚩 菩提夜 菩提夜 菩駄夜 菩駄夜 彌帝唎夜 那囉謹墀 地利瑟尼那 婆夜摩那 娑婆訶 悉陀夜 娑婆訶 摩訶悉陀夜 娑婆訶 悉陀唵藝 室皤囉夜 娑婆訶 那囉謹墀 娑婆訶 摩囉那囉 娑婆訶 悉囉僧 阿穆佉耶 娑婆訶 娑婆摩訶 阿悉陀夜 娑婆訶 者吉囉 阿悉陀夜 娑婆訶

大

波陀摩 羯悉陀夜 娑婆訶 那囉謹墀 幡伽
囉耶 娑婆訶 摩婆利 勝羯囉夜 娑婆訶
南無喝囉怛那 哆囉夜耶 南無 阿利耶 婆
羅吉帝 燄囉囉夜 娑婆訶 唵 悉殿都 漫
多囉 跋陀耶 娑婆訶

(2)梵文(羅馬字拼音)大悲咒

namo ratna-trayāya namaḥ ārya avalo-
kīṭeśvaraya bodhisatvaya maha-satvāya
mahā-kāruṇikāya om sabalavati śudhana-
tasya namas-kṛtvanimam ārya avalo-
kīṭeśvara laṃtabha namo nilakaṇṭha ślīma-
hāpataśami sarvatodhuśupheṃ aśiyuṃ sar-
vasada nama bhaga mabhatetu tadyatha om
āvalokī lokate kalati eśīli mahā-bodhisatva
sabho sabho mara mara maśi maśi
ridhayuṃ guru guru gamam turu turu bha-
śiyati maha bhaśiyati dhara dhara dhirīṇi
śvaraya jala jala mama bhamara mu dhili
edyeḥi śina śina alaśim bhaśāśari bhaśa bha
śim bharaśaya hulu hulu pra hulu hulu śri
sara sara siri siri suru suru budhi budhi
budhaya budhaya maitriye nilakaṇṭha tri-
śaraṇa bhayamaṇa svāhā sitaya svaha maha
sitāya svāhā sitayaye śvaraya svāhā nila-
kaṇṭhi svāhā pranila svāhā śri sidha
mukhaya svāhā sarva mahā astaya svāhā
cakra astaya svāhā padma keśaya svāhā
nilakaṇṭhe paṇṭalaya svāhā mobholiśānk-
araye svāhā namo ratna-trayāya namaḥ
ārya avalokita īśvaraya svāhā om sidhyantu
mantra pataye svāhā。

上列咒文中之梵文羅馬字拼音，係《漢滿蒙藏四體合璧大藏全咒》所收該咒之譯音，為日本學者所譯。中文咒文中之「那摩婆薩哆」五字，為不空與伽梵達磨二師譯本所未載。然坊間流通之大悲咒本則皆有之。

以持誦大悲咒加持的淨水，謂之大悲水。凡三寶弟子淨口虔修者均可念大悲水以作息災解厄之用，且可布施結緣。念時，先須焚香頂

禮，供開水一杯（多少不拘）；應念(1)香讚，(2)淨口業真言，(3)南無大悲救苦救難廣大靈感觀世音菩薩，(4)千手千眼無礙大悲心陀羅尼（三聲），大悲咒四十九遍，(5)補缺真言，(6)南無大悲觀世音菩薩（十聲）。

相傳此大悲水仗佛威力能治一切大小疑難之症。服此水者必須素口先念「南無大悲觀世音菩薩」十聲（如小兒或病者無法念時，凡有關係之人均可同聲代念），然後服下。如服此水者或其家人能發願量力救度衆生，或每月齋素幾日，尤見功效。至若潛修大德念大悲水時，水可無限而布施亦無限，此隨發心者功德如何而定。此外，相傳用大悲水徧灑居室，亦有消災之用。

◎附：般若室利〈真言密咒的解說〉後篇（摘錄自《現代佛教學術叢刊》④）

緣起與精神

本咒是有一次釋尊在補陀落山觀世音菩薩宮殿時，因大衆（菩薩、聲聞、人天等）被觀音菩薩密現的神通、光明、瑞相驚動，因此世尊為之而說的。那時觀世音菩薩，在世尊讚歎他過去世的種種功德因緣之後，告訴世尊說：「我有大悲心陀羅尼，今正欲說」，並舉出十條理由：(一)為安樂衆生故，(二)為除一切病故，(三)為得壽命故，(四)為得富饒故，(五)為滅除一切惡病故，(六)為離障礙故，(七)為增長一切善法諸功德故，(八)為成就一切諸善根故，(九)為遠離一切諸怖畏故，(十)為速滿一切諸希求故。因甚得世尊的嘉許故，奉命說了本咒——大悲心陀羅尼。即：觀世音菩薩，於過去世曾在千光王靜住如來佛所，聽得本咒，因此發了誓願欲度來世的一切衆生。說來真不可思議，當他發此願後，身便具足了千手千眼，因此他歡躍異常，除重舉前此之十願之外，更立六大誓願為持本咒者迴向。所以欲持本咒的行者，必須體解觀世音菩薩的這種大悲。十大願和六大願就是：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速知一切法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早得智慧眼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速度一切衆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早得善方便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速乘般若船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早得越苦海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速得戒定道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早登涅槃山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速會無爲舍
 南無大悲觀世音！願我早圓法性身
 我若向刀山，刀山自摧折
 我若向火湯，火湯自消滅
 我若向地獄，地獄自枯竭
 我若向餓鬼，餓鬼自飽滿
 我若向修羅，惡心自調伏
 我若向畜生，自得大智慧

據經中的記載，持本咒的人，不但能得到種種無量功德，同時又能生於十五種善生和離十五種的橫死。但在此我們必須要明白的，就是本咒的精神，不然，只有辜負了菩薩的大悲，又自欺了自己。經中說明本咒的精神爲：「大慈悲心是，平等心是，無爲心是，無染著心是，空觀心是，恭敬心是，卑下心是，無雜亂心是，無見取心是，無上菩提心是。」

大雲輪請雨經（梵 Mahā-megha-sūtra，藏 Sprin-chen-po）

二卷。唐·不空譯。又作《大雲請雨經》、《大雲輪經》、《請雨經》。收在《大正藏》第十九冊。本經主要述說請雨時應受持的陀羅尼。初舉難陀龍王等百六十五龍王名，請諸龍王發願供養尊重一切諸佛，次述無邊莊嚴海雲威德輪蓋龍王代諸龍王，請佛陀說除滅一切苦惱，及普降甘雨利樂瞻部洲一切衆生之法；佛乃告以施一切樂陀羅尼，憶念受持毗盧遮那藏大雲如來等五十四如來名號，除滅請雨、止雨及降雨五障的兩種陀羅尼，卷末載七言四行之攝頌，以寓流通意。

《請雨經》有四種譯本，除本經外，另有北周·天和五年（570）闍那耶舍譯《大雲請雨經》一卷、隋·開皇五年（585）那連提耶

舍譯《大雲輪請雨經》二卷及《大方等大雲請雨經》一卷。四譯中，英國學者比爾（S. Beal）在1871年曾將那連提耶舍譯本英譯，收在《Catena of Buddhist Scripture from the Chinese》中。1880年，班達爾（C. Bendall）又將此經的部份梵本及其英譯本刊行於「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近代在新疆吐魯番地區發掘出的《Tiśastvustik》（disasvāstika-sūtra）佛典，是以回鶻文字土耳其古語所寫成，其內容與本經頗爲類似，1910年魯道夫（W. Radloff）與賀爾斯坦（Staël-Holstein）將之收錄在《Bibliotheca Buddhica》叢書中。

大燈國師語錄

三卷。日本臨濟宗僧宗峯妙超（1282～1337）撰，性智等編。全名《龍寶開山特賜興禪大燈高照正燈國師語錄》，又名《大燈語錄》、《大燈錄》。收在《大正藏》第八十一冊。

大燈國師，諱妙超，號宗峯，播州揖水人。花園天皇、後醍醐天皇曾隨師參禪辦道，親受師之鉗鎚。花園天皇特賜「興禪大燈國師」號，後醍醐帝加賜「正燈國師」，後小松帝又追諡爲「高照」。

本書上卷爲《大德寺語錄》，是侍者性智所輯，內容包括上堂、小參等。中卷收有《崇福寺語錄》與《再住大德寺語錄》，前者爲宗貞所編，後者爲惠眼編輯，卷末附頌古、拈古及禪興編纂的國師行狀。下卷收錄《特賜興禪大燈國師參詳語要》，此爲大燈國師對雪竇語錄的著語提唱。

全書以漢文寫成，日譯本收在《國譯禪宗叢書》第十二冊、《國譯禪學大成》第二十二冊。又，白隱禪師曾爲本書上、中兩卷（行狀除外）作註，即《槐安國語》一書。

〔參考資料〕 《槐安國語》。

大樹緊那羅王（梵Druma-kimnara-rāja，藏Mi-ham-cihi rgyal-po sdon-po ham ljon-pa）

帝釋天之樂神名。八部衆之一。依《大樹緊那羅王所問經》所述，大樹緊那羅王與無量緊那羅衆、乾闥婆衆、天衆、摩睺羅伽衆，自香山來詣佛所，於佛前彈奏琉璃琴。其時，佛前大衆除不退轉菩薩，其餘聞琴聲音樂，各不自安，如小兒舞戲不能自持。大迦葉歎曰（大正15·371a）：「今此大樹緊那羅王鼓作琴樂，妙歌和順，諸簫笛音鼓動我心，如旋嵐風吹諸樹身，不能自持。」天冠菩薩見此，告誡大迦葉當發無上正眞菩提道心，果能如是，聞音聲則不致動搖驚揚。大樹緊那羅王更合琴說妙偈，答天冠菩薩之問，說一切音聲自虛空生，更說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與無生法忍。

接著，大樹緊那羅王請佛至香山，佛聽許之，乃赴香山接受七夜供養，並爲說淨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方便七波羅蜜之三十二法。其後，佛知八千王子之所欲問，乃自身上毛孔放無數光明，於一一光端生蓮華，一一蓮華中又各有菩薩。佛以神通力令諸伎樂演出智偈問諸所疑，令諸菩薩以偈答其所問。復爲王之夫人姝女等說轉女身得男子身所應成就的十法。接著，又爲大樹緊那羅王授記，告知未來當可爲功德光明如來，並說過去因緣，謂其過去是於寶聚如來下出家得道的轉輪王尼泯陀羅云云。

大隨求陀羅尼（梵Maha-pratisāraṇī-dhāraṇī，藏Rig-sñags-kyi rgyal-mo-so-sor-hbrañ-ba-chen-mo）

密教咒名。又稱隨求即得大自在陀羅尼、大隨求無能勝陀羅尼、隨求即得眞言，略稱隨求陀羅尼。此陀羅尼能滅一切罪障，破除惡趣，隨所求即時得福德，故名大隨求陀羅尼。

依不空譯《普遍光明清淨熾盛如意寶印心無能勝大明王大隨求陀羅尼經》載，此陀羅尼是隨求菩薩八印言的第一咒，全咒計二百九十句，是陀羅尼中少見的長咒，自古在印度、西

域、中國等地頗受道俗喜愛。

全咒內容分爲三段，首先敘述歸命諸佛菩薩及三寶之理，其次敘說隨求菩薩拔除一切衆生罪障、煩惱、苦難、恐怖及疾病，令衆生身心安樂、所求圓滿、諸行成就趣向菩提，最後揭示受持此陀羅尼者，可得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等鬼神隨從守護，與一切如來之所護念。

關於此陀羅尼的功德，在不空及寶思惟兩譯本中，皆說此咒有廣大利益，並述及聽聞之功德、受持讀誦之利益及書寫帶持之功德與作法，文中亦載有種種靈驗談。據經文所載，此咒可攘除天災地變的苦厄，有火不能燒、毒不能侵、降伏隣敵、破無間獄、除龍魚難等諸種功德，以及招福德、滅罪障、堅固身心、求子得子、五穀豐穰、調順天候等利益。而《隨求菩薩感應傳》三卷中，也載有各種靈驗事蹟。

在日本此陀羅尼之傳持亦頗盛行，計有最澄請回梵漢兩字隨求即得陀羅尼，空海請回梵字大隨求真言、梵字小隨求真言，圓仁請回隨求八眞言，惠運請回隨求陀羅尼，圓珍請回梵字大隨求真言。寬治六年（1092）三月，明覺撰「勘註」一卷，釋此眞言之意義。

〔參考資料〕《祕藏記》；《瑜伽大教王經》卷二；《金剛頂瑜伽最勝祕密成佛隨求即得神變加持成就陀羅尼儀軌》；《四十帖決》卷七；《祕鈔問答》卷十；《阿婆縛抄》；《大隨求即得大陀羅尼明王懺悔法》；《諸說不同記》卷三；《胎藏界七集》卷上；《要尊道場觀》卷上。

大覺禪師語錄

三卷。宋·蘭溪道隆撰，智光、圓顯等編。又作《蘭溪和尚語錄》、《建長開山大覺禪師語錄》、《大覺錄》、《日本國相模州常樂禪寺蘭溪和尚語錄》。收在《大正藏》八十冊。

蘭溪道隆，爲無明慧性法嗣。宋·淳祐六年（1246）三十三歲赴日，應北條時賴之請住鎌倉常樂寺。又爲時賴造建長寺，住寺十餘

年。後奉敕住持京都建仁寺，並入宮爲嵯峨上皇說法，歷三年，返回鎌倉。日本・弘安元年（1278）示寂，諡爲「大覺禪師」。

本書收錄蘭溪和尚在日本相模常樂寺、建長寺、山城（京都府建寧寺）的三會語錄，及頌古、偈頌、佛祖贊、小佛事等。並附有法照的序文、虛堂智愚的跋文等。〈常樂寺語錄〉爲侍者圓顯、智光所編，〈建長寺語錄〉爲覺慧、圓範所編，〈建寧寺語錄〉則由了禪從琛編輯而成。

現行刊本是依文政十年（1827）的版本刊刻而成，另附由肥州三間山中所發現的普說一卷（即《大覺拾遺錄》），其中收有〈梵語心經〉、〈道隆註心經疏〉、遺誡、常樂寺定規、塔記、梅峯竺信撰拾遺錄跋文等。拾遺錄中尚存二篇蘭溪的真跡——〈建長法語規則〉，此二篇原散佚寺外，後流傳於常陸地方，爲水戶光圀所獲，水戶光圀將禪師的頂相與真蹟送往建長寺，今藏於該寺，成爲日本國寶。

本書甚早即由忍禪攜之入宋，宋・景定年間（1260～1264），虛堂智愚爲作跋文，並於四明付梓。日本・延享二年（1745）再版。文政十年（1827），逢禪師五百五十週年忌，梅津維德居士又重新付梓。

大權修理菩薩

禪刹護法神。略稱大權菩薩。原祀於浙江省定海縣東招寶山，故又有招寶七郎之稱。招寶山峙立於東海濱，常有各國船舶載寶物齊聚於山下，故名招寶；一稱候壽山。

據《舊唐書》〈宣宗本紀〉記載，宣宗即位前，曾就鹽官安師剃度，會昌五年（845），至會稽參詣釋提桓因祠，祈復興法門，神即託夢告曰：「三年後登位，必自興法。」翌年武宗崩，宣宗即位，改元大中。大中元年（847）二月，廢除廢寺令，度僧尼大興法門，並勅釋提桓因「招寶七郎大權修理菩薩」之號。以渡海者每望山而遙祈護佑之，故此尊形象多以右手加額作遠眺狀，身著帝王服。依《

道元和尚行狀》載，宋・寶慶三年（1227）冬，道元自宋返日，在解纜發舶時忽有化神出現，道：「我是招寶七郎，願相隨護正法」，說完自化成白蛇三寸許屈蟠入鉢囊，隨同道元赴日。因此，曹洞宗寺宇皆供奉此神爲伽藍守護神。

又，日本平戶島也祀此神，稱爲七郎權現，其與長崎民間所供奉的媽祖，均爲中國沿海居民所奉祀的護航神。

大中祥符法寶錄

宋代經錄。二十二卷。北宋眞宗時，兵部侍郎譯經潤文官趙安仁奉勅編修，祕書監楊億、光梵大師惟淨等共負編次之任。又作《祥符法寶錄》、《皇宋大中祥符法寶錄》。載錄太平興國七年到祥符四年（982～1011）間，譯成的經律論共二二二部、四一三卷。此外，另收錄東土著撰十一部、一六〇卷。

現行本的卷一、二、五、九、十九、二十一、二十二等七卷已佚，卷六、卷十兩卷殘缺，因此難以窺知全貌，但全書大致可分爲別錄與總錄。內容主要依據各次進經的年月編次，除列出經名、卷數、譯名之外，另附進經表文，兼記譯場的相關諸事，體裁別創一格。

本錄佚失多年，近代於山西省趙城縣廣勝寺的《金藏》中發現殘本，其後影印刊行，收在《宋藏遺珍》下集。又，支那內學院曾抄錄《金藏》本，並將闕脫部份以《天聖釋教總錄》、《至元法寶勘同總錄》、《高麗藏目錄》等補足，以《大中祥符法寶錄略出》之名於1934年刊行。

〔參考資料〕 塚本善隆《中國近世佛教史の諸問題》。

大幻化網導引法

西藏密乘典籍。敦珠仁波切造、釋悟謙度語、劉銳之翻譯。收在《金剛乘全集》第二輯。大幻化網，音譯那也東初，根本摧滅金剛地獄義。依書前「開示」所述，劫初時，有婆

羅門名海螺珠者，善巧五明，有王子向之求學，成就第一，與師無二，因起妒心，以爲唯師能逾己，擬加害之。婆羅門知而大生瞋恨，以王子爲忤逆，並發極惡願。其後師被謀害，弟子隨而墮地獄。師亦以發惡願、生大瞋恨故，墮入地獄，同在金剛地獄受苦。普賢王如來知而悲憐，乃化爲金剛薩埵，至地獄爲說此法，使脫地獄之苦。故修持此法不僅能三身成就，祇聞法名，亦可不墮地獄，功德殊勝。

此教法乃蓮華生大士就普賢王如來所說「根本續密要」中所摘錄出來者。據西藏寧瑪派所傳，祇聞寂靜忿怒本尊之名，亦可超脫三惡趣；倘得入壇灌頂，則雖犯三昧耶戒者，修此法亦可還淨。其內容分略、中、廣三者，略者，唯一手印；中者，靜忿身壇城；廣者，壇城如鬧市。本書僅擇其較略者傳授，即將零星散見各部之教法，攝集成一部。教法內容，分「能成熟之灌頂」、「能解脫之導引」兩部分敘述。

大方廣如來藏經

一卷。又作《如來藏經》。唐·不空於天寶五年至大曆六年（746～771）間譯出。收在《大正藏》第十六冊。東晉·佛陀跋陀羅於元熙二年（420）譯出之《大方等如來藏經》，係本經之異譯。二經內容大致相同，唯不空譯本敘述較詳，故內容較佛陀跋陀羅所譯爲多。

本經敘述，佛因金剛慧菩薩的發問，故爲說如來藏，謂法性法界一切有情的如來藏常恆不變，並以蜜房、穀物、糞中金磚、貧家伏藏、樹木種子、穢帛佛像、醜女胎兒、泥模中的金像等譬喻，說明如來藏的存在。經文所述，先以長行說明，再以同樣意趣的偈頌複述一遍。佛陀跋陀羅譯本於流通分之末，係以偈敘述。而本經則將之二分，中間加入舊譯所無的長行。

從內容來看，本經爲如來藏系經論中之最古者。相傳西晉·法炬亦曾譯出本經，但已不存。在梵文《究竟一乘寶性論》（Ratna-go-766

tra-vibhāga）裏，曾以《Tathagata-garbha-sūtra》之名引用本經。

◎附：高崎直道著·李世傑譯《如來藏思想的歷史與文獻》（摘錄自《世界佛學名著譯叢》③）

〔《如來藏經》的內容〕 《如來藏經》（《大方等如來藏經》）在《大正藏》裏，是只有五頁分量之小部經典。其內容闡述「一切衆生具如來藏」之義趣。並由佛以神變而現出無數的蓮華，佛坐於其上，依此情景，舉九喻以說明如來藏的意義。到了末尾，又說：（一）這個教義是由過去世「常放光明如來」所說的；（二）此如來自胎中到入涅槃後都一直放著光明，故得其名（如來藏名）；（三）此法門爲過去世以來的法門，故此經的功德是最殊勝的。

與會大眾目睹上述之神變光景，既懷疑又詫異，於是，佛陀就講了如下的一節，此即是其教義的核心所在。大意如下：

「（上略）佛言：善男子，如佛所化無數蓮花忽然萎變，無量化佛在蓮花內，相好莊嚴結跏趺坐，放大光明。衆觀希有靡不恭敬。如是善男子，我以佛眼觀一切衆生，貪欲恚癡諸煩惱中，有如來藏常無染污，德相備足如我無異。又善男子，譬如天眼之人，觀未敷花見諸花內有如來身結跏趺坐，除去萎花便得顯現。如是善男子，佛見衆生如來藏已，欲令開敷爲說經法，除滅煩惱顯現佛性。善男子，諸佛法爾，若佛出世若不出世，一切衆生如來之藏常住不變，但彼衆生煩惱覆故，如來出世廣爲說法，除滅塵勞淨一切智。善男子，若有菩薩信樂此法，專心修學便得解脫，成等正覺普爲世間施作佛事。」

這一段，可說是包含如來藏思想之一切，至少可以說：其重要思想已包含在內。此下所說八個譬喻，也只是譬喻的材料不同，其內容仍不出上列這一段經文。此外，後來的《寶性論》，其如來藏說的基本，也可在此發現。

將上面所說加以歸納，可得如下四點：

（一）在煩惱所纏的衆生裏面，端坐有具足如